附件2.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申请书

|  |  |
| --- | --- |
| **学位授予单位**  **（盖章）** | 名称: |
| ⎯⎯⎯⎯⎯⎯⎯⎯⎯⎯⎯⎯ |
| 代码: |

|  |  |
| --- | --- |
| **原工程硕士专**  **业学位授权点**  **领域名称** | 1.  2.  3. |

|  |  |
| --- | --- |
|  | 名称: |
| **申请类别** | ⎯⎯⎯⎯⎯⎯⎯⎯⎯⎯⎯⎯ |
|  | 代码: |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制表**

**年 月 日填**

说明

一、单位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编、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3月出版的《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标准》中的代码填写。

二、专业学位类别名称及其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2018年4月颁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填写。

三、与时间相关的内容均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四、涉及的人员均指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在编人员以及与本单位签署全职工作合同（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合同尚在有效期内）的专任教师（含外籍教师），兼职人员不计在内。

五、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项、教学成果等）均指署名第一单位获得的成果。

六、本表不能填写任何涉密内容。涉密信息请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至可以公开后方可填写。

七、本表请用A4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页码依次顺序编排。封面及填表说明不编页码。本表复制时，必须保持原格式不变。本表封面之上，不得另加其他封面。

八、本专业学位类别获得硕士学位授权后，本表格将做为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的材料之一。

**Ⅰ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领域简介**

|  |  |
| --- | --- |
| **原授权工程硕士领域名称** | **情况简介**  （简要介绍本领域的办学定位、培养目标、社会与区域发展需求、师资力量、人才培养、科研和实践平台、思想政治和社会责任教育、质量保障等有关内容。每个领域限1000字。） |
|  |  |
|  |  |
|  |  |

**Ⅱ对应调整的专业学位类别简介**

|  |  |
| --- | --- |
| **专业学位类别硕士授权点名称** |  |
| （简要介绍本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学位授权点的办学定位、培养目标、社会与区域发展需求、师资力量、人才培养、科研和实践平台、思想政治和社会责任教育、质量保障等有关计划安排。限2000字。） | |

Ⅲ **单位意见**

|  |
| --- |
| **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意见：**  主席：（学位评定委员会章）  年 月 日 |
| 学位授予单位承诺：  本单位申报表中提供的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真实可靠，不涉及国家秘密并可公开，同意上报。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材料真实性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人代表：（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